

女子回应在公厕被殴打:没有衣着暴露 又来“受害者有罪论”了?

事件简述



(新华社资料图)

近日,网络上传播一起“女子在公共厕所被殴打”案件,引发关注。11月20日,浙江永康警方发布情况通报称,俞某涉嫌故意伤害罪被依法逮捕,初步鉴定被害女子伤情二级以上,最终鉴定结论待被害者伤情稳定后依法作出。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针对有不少网友猜测该女子为什么被打,20日当事女子发表回应称:“并没有衣着暴露,出事当天穿的是高领的毛线连衣裙,到膝盖,还穿了肉色的打底裤;并不认识涉事男子,事发后周围有人说该男子已在门口转了好几天,他的父母在我出事之后直到现在一句道歉都没有。”

(来源:澎湃新闻)

小编说两句

明明是被伤害的一方,还得向网友们拼命解释——受害者真是清白的。事实上,是非对错尤为分明:无论被害女孩有没有所谓“穿着暴露”,都不是合理化暴行的借口,而这也应该成为一起伤害案的法律情节而加以讨论。然而为什么发生恶性事件之时,“受害者有罪论”总是如影随形?不负责任地揣测,传播所谓“案件隐情”,是对受害人的“二次施暴”。这样的行为绝不能容忍!

网友评论

@黑色方糖_io0: 咋,衣着暴露被打就合理吗?

@wayne 思乐福: 穿什么重要吗? 严惩打人者!

@D.C: 无妄之灾, 不重判只怕有样学样。

@侏罗纪版 mo-mo: 任何女性都无需解释自己的衣着,犯罪行为,只与犯罪者有关,反省和忏悔,也只需要犯罪者去完成。

@学生朱致铭: 最混蛋的逻辑就是“受害者有罪论”!

通一次马桶近5000元? 警方出手:这是诈骗

事件简述

今年八月的一天深夜,上海的曹先生发现家中马桶堵塞,于是在某平台上找到一家公司下单上门疏通管道服务,仅1个小时后维修工就来到他家进行“免费检测”。一顿操作下来,曹先生花了4850元。付款后,曹先生越想越不对劲,于第二天到派出所报警。近日,一个以疏通管道为名推销高价管道疏通液牟取暴利的诈骗团伙被警方成功捣毁,抓获嫌疑人37名,涉案金额逾600万元人民币。

(来源:上观新闻)

网友评论

@LNPIN_: 40元一瓶都太贵。

@铃铛阿姨: 为负责责任的警察叔叔点赞!

@武汉宅肥猫: 职能部门多做事,群众就能少跑腿。

@Capricorn_Anson: 我也上了当,要我1000块钱,最后砍价到500元。套路太多了!

@明湖水怪: 还有堵漏的,胶水一打就几十斤,没个万把块钱搞不定,不如找物业。

@Amanda AZ: 还有燃气灶维修,最后卖我一台高价无名燃气灶,请问该怎么投诉?

小编说两句

类似的诈骗套路,防水堵漏和疏通管道已成为重灾区。团伙上门一通话术输出,一顿隐蔽操作,消费者以为遇到什么“黑科技”就被绕进去了,防不胜防。这次还得夸夸上海警方,不怕麻烦,细心调查,顺藤摸瓜,从而打掉了这个遍及全国各地的涉诈骗团伙。对消费者而言,要像曹先生一样,吃亏上当了要勇于维权,别吃哑巴亏。

格物致智 数实共生

热烈祝贺

SYNERGY 2022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

WORLD INTERNET OF THINGS EXPOSITION
11月25日至27日在锡召开